

比选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 项目编号：10210G250007004-A22
2. 项目名称：排故综合实训室采购项目
3. 预算金额：14.7万元（人民币）

（注：超出预算的报价，将作无效报价处理。）

4. 采购内容：普通车床电气控制线路故障设置与排故装置等设备一批（具体请详见比选文件中“采购需求”部分）
5. 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90日内
6. 交货地点：上海市奉贤区海泉路100号用户指定地点
7. 本项目(不接受)联合体投标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- 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2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1) 近三年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。

2)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。

三、报名、获取文件的时间和方式：

1. 时间：2025年4月15日起至2025年4月17日15:00止
2. 方式：将报名表发送至邮箱liuyuan136liza@163.com进行报名(注明项目编号)，采购人会于报名截止时间后将比选文件通过邮箱发送。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

1. 响应文件在 2025 年 4 月 25 日 16 时前（北京时间），密封（封面必须写上项目编号）寄送到下列地址，逾期不予接收。

2. 响应文件寄送地点：上海市奉贤区海泉路 100 号工程训练一馆 210 室。

3. 响应文件一式三份，正本一套，副本 二 套，电子版 一 套，人民币报价。报价单请加盖红章，否则为无效报价。响应文件 A4 装订成册，文件必须胶装、不易拆散和换页，不接受活页装订。

五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日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1-60873152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海泉路 100 号工程训练一馆 210 室

E-mail:liuyuanyuan136liza@163.com

附件：报名表

报名表

项目名称	排故综合实训室	项目编号	10210G250007004-A22
响应单位全称			
单位地址		联系人	
固定电话		手机	
电子邮箱			
响应单位 授权代表签字 (加盖公司公章)			

注：

1. 如采用电子邮件发送，发送报名表扫描件，文件名：**公司**项目报名表.doc